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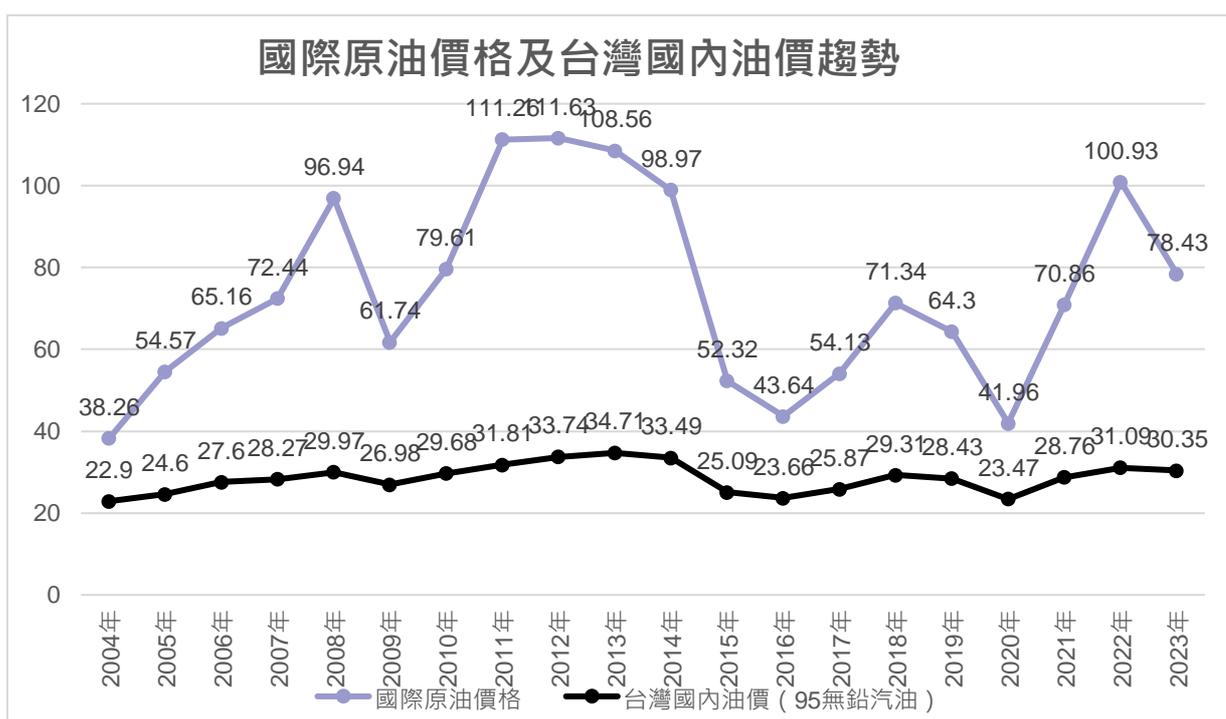
國立中正大學學雜費規劃書

壹、學雜費調整理由

一、整體物價上漲使得學校經營成本上升

國際原油價格及原物料價格上漲，帶動國內汽油及各類民生用品價格上漲及國內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

	國際原油價格	國際原油價格年成長率	台灣國內油價	台灣國內油價年成長率	消費者物價指數資料	消費者物價指數資料年成長率
2012年	111.63	0.33%	33.74	6.07%	101.30	0.80%
2013年	108.56	-2.75%	34.71	2.87%	102.50	1.18%
2014年	98.97	-8.83%	33.49	-3.51%	103.60	1.07%
2015年	52.32	-47.14%	25.09	-25.08%	104.60	0.97%
2016年	43.64	-16.59%	23.66	-5.70%	105.60	0.96%
2017年	54.13	24.04%	25.87	9.34%	107.00	1.33%
2018年	71.34	31.79%	29.31	13.30%	109.00	1.87%
2019年	64.3	-9.87%	28.43	-3.00%	117.17	7.50%
2020年	41.96	-34.74%	23.47	-17.45%	117.73	0.48%
2021年	70.86	68.88%	28.76	22.54%	121.32	3.05%
2022年	100.93	42.44%	31.09	8.10%	126.04	3.89%
2023年	78.43	-22.29%	30.35	-2.38%	129.01	2.36%





二、本校收支短絀現象

108年-111年連四年收支短絀且逐年升高，111年達2億9,947萬1,535元，近3年自籌數高於學雜費收入。(單位：千元)

項目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收入	2,858,136	2,761,729	2,721,542	2,867,440
支出	3,103,716	3,055,974	3,011,220	3,166,911
短絀情形	-245,580	-294,245	-289,678	-299,471

現金收支概況表(單位：元)				
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09-111年 平均值
學雜費收入	550,356,172	550,887,977	567,776,027	556,340,059
自籌數	775,324,949	812,306,524	843,537,920	810,389,798
近3年學校自籌數與學雜費 收入平均差額	224,968,777	261,418,547	275,761,893	254,049,739

三、本校用人費用每年上升

教師薪資因晉薪與升等每年均自然成長。政府因應消費者物價上漲，自民國100年起每年檢討調整基本工資，公教人員薪資部分於100年~111年間調漲3次。

年度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用人費金額	1,254,080	1,279,132	1,315,448	1,350,416

資料來源：國立中正大學校務基金各項費用彙計表(單位：千元)

91-111 年 歷年基本工資及公教人員待遇調幅

年度	基本工資(月薪)	基本工資(時薪)	基本工資調幅(%)	公教待遇調幅(%)
91 年	15,840	66		
96 年~99 年	17,280	95	9.09	0
100 年	17,880	98	3.47	3
101 年	18,780	103	5.03	0
102 年	19,047	109	1.42	0
103 年	19,273	115	1.19	0
104~105 年	20,008	120	3.81	0
106 年	21,009	133	5.00	0
107 年	22,000	140	4.72	3
108 年	23,100	150	5.00	0
109 年	23,800	158	3.03	0
110 年	24,000	160	0.84	0
111 年	25,250	168	5.21	4
112 年	26,400	176	4.76	0
漲幅	66.67%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及政府資料開放平台

四、本校水電費支出大幅上升

民國 97 年 2 月本校理學院二期大樓正式啟用及教育學院二館陸續啟用使得水電支出明顯增加至每年約；再加上今年 4 月平均電價將漲 11%。其中，小商家用電 1,500 度以上調幅 3%到 5%，而高壓及超高壓用戶調幅則為 10%到 17%。本校電費預估將增加約一千萬元左右。且油價上升也將使得本校交通油料（燃料）費增加。

近兩年(109-110)因疫情期間，校內上課、活動減少，致用水電量較歷年減少，非屬常態。

本校近三年用水及用電情形(單位：元)

年度	107	108	109	110	111
用水度數	596,642	523,103	499,921	407,829	423,193
水費(元)	7,672,517	6,742,249	6,448,997	5,284,032	6,903,388
用電度數	29,719,200	29,444,208	29,382,176	26,826,584	27,581,148
電費(元)	81,427,880	79,995,434	74,872,842	73,400,740	79,273,292
水電費總金額	89,100,397	86,737,683	81,321,839	78,684,772	86,176,6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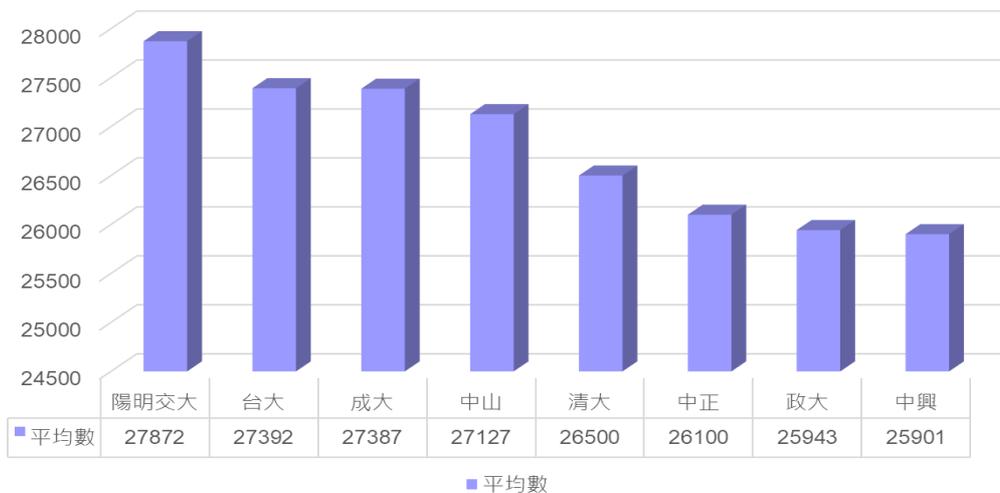
五、本校自 93 學年調整學雜費後，未再進行調整，各類組收費標準與其他學校比較顯然偏低。

各大學學雜費調整平均比例一覽表

學年度	台大	陽明交大	成大	清大	中央	中興	中山	政大	中正
105	0	0	0	0	0	0	0	0	0
106	0	0	0	0	0	0	0	0	0
107	0	0	0	0	0	2	0	0	0
108	0	0	0	0	0	0	0	0	0
109	0	0	0	0	0	0	0	0	0
110	0	0	0	0	0	0	0	0	0
111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調幅	0	0	0	0	0	0.28	0	0	0

(一) 學士班各學院學雜費收費標準比較表

111 學年度	台大	成大	陽明 交大	中山	中央	政大	清大	中正	中興
文法學院	25,230	25,210	24,770	24,730	24,510	24,510	24,370	24,020	23,858
商學院	25,610	25,600	28,740	25,130	24,870	24,890	24,370	24,400	24,215
理學院	29,260	29,250	28,990	28,710	28,440	28,430	28,630	27,880	27,652
工學院	29,470	29,490	28,990	28,940	28,660	----	28,630	28,100	27,877
平均數	27,392	27,387	27,872	27,127	26,620	25,943	26,500	26,100	25,901



(二) 研究生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收費標準比較表

111 學年度	台大	成大	陽明 交大	中興	政大	中山	中央	清大	中正
學分費					1,655	1,570	1,570	1,580	1,560
文法學院	25,640	25,000	24,905	23,999	12,910	11,180	11,100	11,080	10,970
商學院	25,790	26,780	32,855	27,134	13,100	11,370	11,250	11,080	11,120
理學院	28,890	23,200	24,905	24,229	14,990	12,950	12,850	12,980	12,700
工學院	30,360	24,500	23,010	24,225	——	13,440	13,310	12,980	13,170
平均數	27,670	24,870	26,419	24,897	13,667	12,235	12,127	12,030	11,990

註：1.政大無工學院，故無工學院之收費標準資料。

2.台大等 4 校，表列之收費金額為學雜費基數及基本學分費合計，其研究生修業前 4 學期繳交學雜費基數及基本學分費，第 5 學期起僅收學雜費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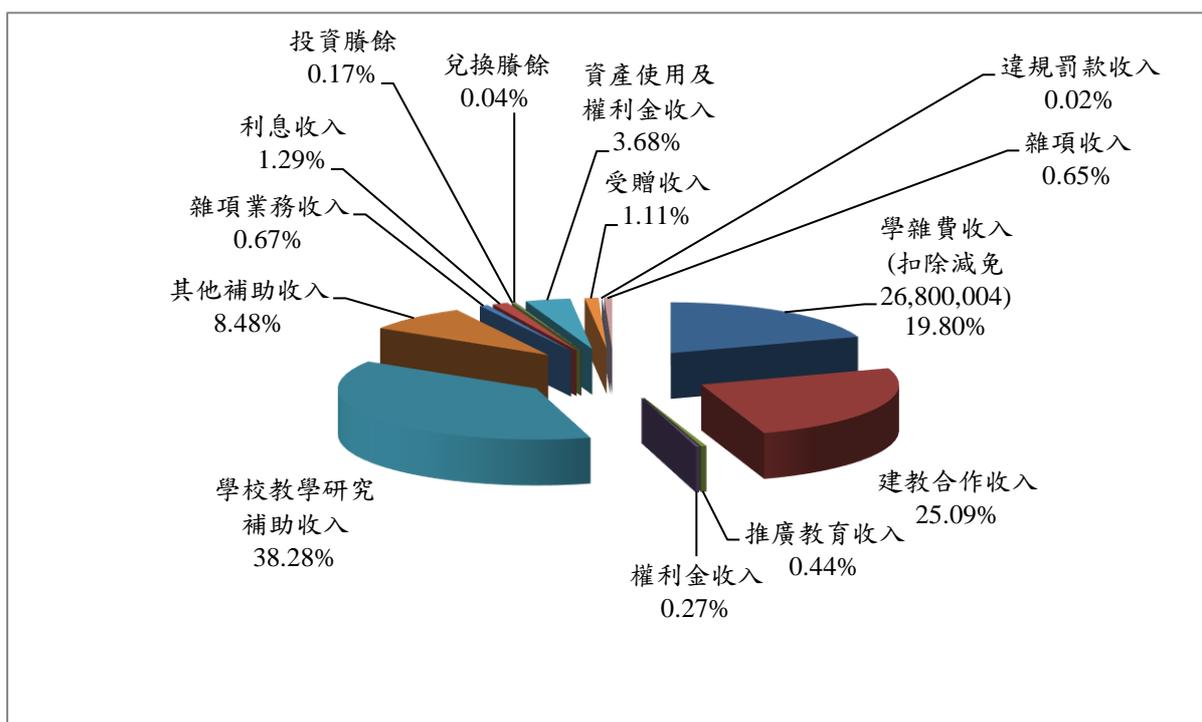
貳、財務情形

一、111 年度學校收入分析

本校 111 年度業務收入合計 26 億 6,791 萬 2,129 元，分為政府補助收入計 13 億 4,127 萬 4,992 元、自籌收入計 13 億 2,663 萬 7,137 元；業務外收入合計 1 億 9,952 萬 7,503 元，分為政府補助收入計 14 萬 5,490 元、自籌收入計 1 億 9,938 萬 2,013 元。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百分比
學雜費收入 (扣除減免 26,800,004)	567,776,027	19.80%
建教合作收入	719,298,278	25.09%
推廣教育收入	12,530,552	0.44%
權利金收入	7,871,527	0.27%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1,097,977,000	38.28%
其他補助收入	243,297,992	8.49%
雜項業務收入	19,160,753	0.67%
利息收入	36,961,788	1.29%
投資賸餘	5,012,555	0.17%
兌換賸餘	1,252,920	0.0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05,408,679	3.68%
受贈收入	31,844,415	1.11%
違規罰款收入	452,952	0.02%
雜項收入	18,594,194	0.65%
合計	2,867,439,63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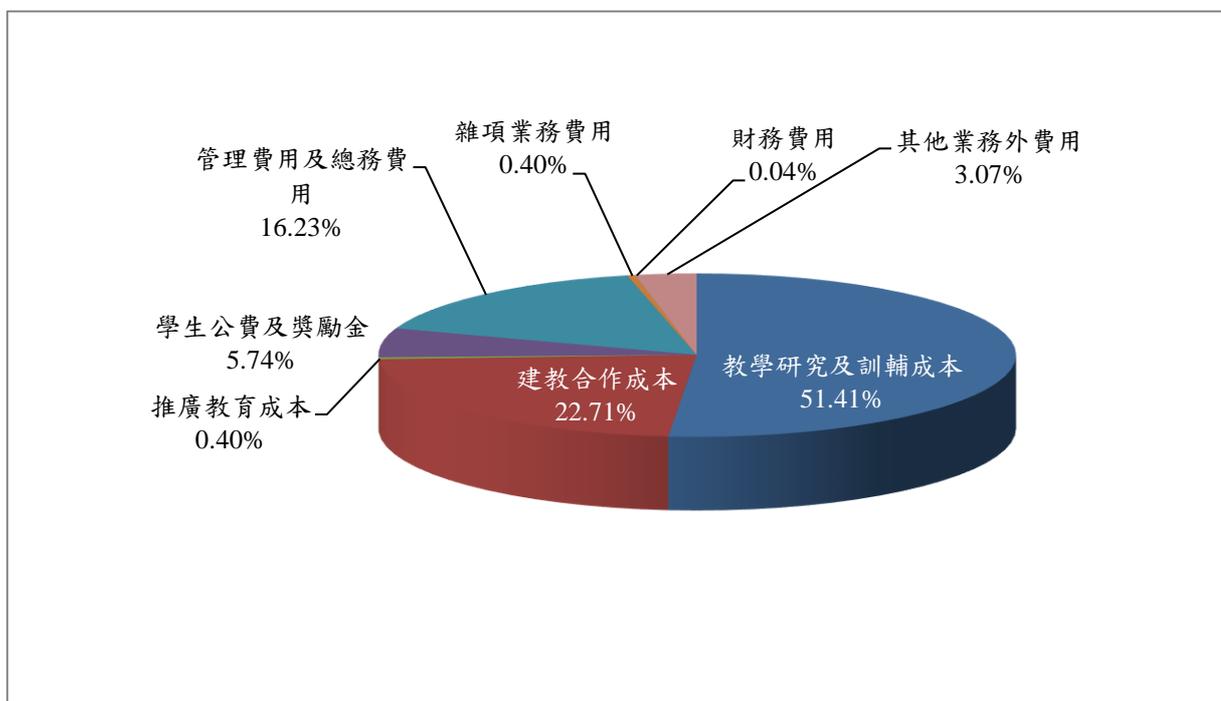


二、111 年度學校支出分析

本校 111 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合計 30 億 6,858 萬 6,967 元；業務外費用合計 9,832 萬 4,200 元。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百分比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628,178,261	51.41%
建教合作成本	719,271,396	22.71%
推廣教育成本	12,821,433	0.4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81,639,363	5.74%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3,868,809	16.23%
雜項業務費用	12,807,705	0.40%
財務費用	1,170,700	0.04%
其他業務外費用	97,153,500	3.07%
合計	3,166,911,167	100.00%



三、111 年度各學院大學部學雜費標準占平均每生教學成本比率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文學院	理學院	社會科學院	工學院	管理學院	法學院	教育學院	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各學院學雜費每生收費標準(A)	24,020	27,880	24,020	28,100	24,400	24,020	24,020	27,880
平均每生教學成本(B)	202,321	214,350	201,561	206,892	200,461	199,790	205,880	194,272
(A)/(B)*100%	11.87%	13.01%	11.92%	13.58%	12.17%	12.02%	11.67%	14.35%

參、辦學成效

本校秉持追求卓越與創新的精神，自由學風引領下，鼓勵學生自我探索與多元學習。以「前瞻、均衡、分享」為核心概念，依循研究領導教學、行政支援教學、重視全球移動力以及與時代趨勢緊密銜接的辦學傳統，發展人文社會與理工科技均衡發展、尖端科技與人文社會領域合作、無私分享教研成果、正視社會責任的辦學特色，用心培育具備國際競爭力的跨領域人才。

本校從校務營運、教學、研究到社區參與等面向，深化創新精神與永續理念於全體教職員工生，有效執行預算，注重預算執行的合理性與效率，重視校務經營成本，持續改善教學品質及提升學術水準，強化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強化學術研究與國際合作，賡續校園建

設.....等，擷節營運支出，建構合理且有效之開源策略，落實財務自主及永續經營理念。

一、落實弱勢關懷、實踐教育均等

(一) 扶弱機制及資源整合，以多元入學管道提升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招收，持續協助有經濟需求之學生安心就學，透過「嘉有機會希望專戶」募得獎助學金，及爭取教育部深耕計畫 1:1 相對補助，近三年已有近 5000 人次本校學生受惠，有效減少經濟負擔，讓學生無後顧之憂下完成學業。111 學年度學士班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就讀比率達 12.64%；扶弱募款 350 萬元、教育部補助 626 萬 7 千元，合計 976 萬 7 千元，共計 1702 人受益。

(二) 完善關懷機制：實施新生高關懷篩檢率，導入類神經網絡推估憂鬱風險值需求，準確率達 8 成以上；續擴大校園支持網絡落實在學全程關照，並透過 CCU 漫遊中正、生涯定向系統等推廣相關輔導活動及知能研習，111 年辦理累計共 57 場次，逾 5000 人次參與。

(三) 弱勢助學金

本校助學計畫涵蓋：弱勢助學措施（弱勢助學金、生活助學金、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急難救助金，並另有學雜費減免、特殊教育獎助學金、工讀助學金等。

1. 學雜費減免：每年約有 1,250 人次受惠，本校補助(減免)支出經費高達 2000 萬元，且申請人數逐年遞增。
2. 弱勢學生助學金：家庭年收入低於 70 萬元之學生，可申請減扣學雜費 5,000~16,500 元不等，110 學年度高達 300 人。
3. 急難救助金：本校針對學生家庭或本人突發狀況致影響就學者提供急難救助金，隨時提供弱勢學生提出申請。
4. 生活學習獎助金：弱勢學生以工讀為基礎，可申請每月約 6,000 元之助學金，111 年度計有 24 位學生提出申請，礙於經費有限的情況，無法擴大補助範圍。
5. 特殊教育獎助金：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獎助金』，由學校收入提撥約 650,000 元整，提供符合資格其成績達到標準者助學金，以獎勵弱勢且成績優秀之學生就學。
6. 低收入戶免住宿費：由學校收入提撥約 600,000 元，提供約 80 位學生助學金，以協助低收入戶學生安心就學。

二、培育優秀人才、深化學生學習輔導

(一) 配合國科會政策，制定本校「培育優秀全職本國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自 108 學年度起，成績優良且具有研究潛力之全職本國籍博士生（不含在職進修學生），經評選通過後得受領獎學金。

(二) 通過本校「全職外籍博士生拔尖獎學金辦法」，獎勵優秀外國學生至多以 30 名為原則。

(三) 為獎勵及培育本校品學兼優學生，特設置『校長獎』，110 學年度由學校收入提撥約

17,000,000 元整，提供 760 位學生學雜費優待減免及獎學金，以吸引優秀學生就讀。每年提撥研究生獎助學金，獎學金以招收優秀學生為目的，新生為優先。博士生每月上限 11,000 元，一年核發 12 個月。碩士生每月上限 7,000 元，一年核發 12 個月。

(四) 學習預警輔導及課後輔導

預警輔導及課後輔導自 107 年配合高教深耕計畫，5 年計補助學系開設課後輔導課程共 211 門、啟用助教 269 名，全校累積參與 20,000 人次，配合預警輔導措施，本校在 109-110 學年度預警科目輔導後改善狀況均逾 6 成，由此可見雙重輔導之成效。另外，110 年度起啟用「課後輔導管理系統」，參與學系與助教皆可透過此系統紀錄、管理課後輔導課程。

三、厚植師生學術能量、提升人文涵養

促進師生學術能量與閱讀素養提升，提升圖書館支援教學及採購圖書的適用性，優質圖書資源及智慧運用，滿足全校師生多元學習之需求。

- (一) 111 年完成採購各學院提列之核心電子資源 14 種，厚實教學研究基礎，並使有限經費得以有效運用。全年近 53 萬餘次檢索，66 餘萬篇章全文下載，效益卓著。
- (二) 辦理中西文紙本現期期刊八大類推薦精選展，除了期刊區實體展示與電子海報牆輪播介紹外，並以數位方式呈現，讓師生不限時地，透過網路即能獲取精選紙本期刊資訊，大幅提升紙本期刊館藏的能見度。
- (三) 實體主題書展：111 年共辦理 4 場，包括「平權的淚水與掌聲」、「下一站，職場」、「書寫新篇章」、「未來圖像」，共展出 427 本書。
- (四) 藝文中心 111 年度辦理 6 場靜態展覽，包括攝影、繪畫、皮雕、雕塑及油國畫個展；春秋季藝文推出人權影展及元宇宙影展 2 場共十部電影影展；5 場講座；5 場手作課程及體驗工作坊以及 11 場導覽，總參與人數 3,862 人。

四、賡續校園建設

積極進行校園工程建設。配合節能政策，持續汰換傳統照明燈具為 LED 燈具，並完成教學場館廁所(含無障礙設施)改善，另為提升用路安全性，辦理宿舍區 AC 路面刨鋪及校區人行步道磚修繕，營造舒適、安全、節能的優質校園環境。

109~111 年度全校性校園環境改善工程 (含硬體設施、軟體系統)

序號	年度	工程項目	金額 (元)
1	109	圖書館書庫電梯升級更換工程	3,980,200
2	109	學士班宿舍 1 至 3 樓浴廁整修工程	3,520,462
3	109	校園廁所整修工程 (共同教室西棟 1F、田徑場 1F、社科院)	5,569,163

4	109	活動中心公共空間整修工程	1,896,581
5	109	校園規劃改善工程（瀝青混凝土鋪面刨除鋪設）	4,978,787
6	109	活動中心演藝廳整修工程	1,361,809
7	109	充實體育器材設備	1,455,000
8	109	教學課程系統儲存空間擴充	2,410,000
9	109	雲端學習環境及學生學習狀態分析伺服器擴充	1,075,000
10	109	活動中心演藝廳改善作業	3,743,000
11	109	室內排球地墊及相關器材設備採購	965,000
12	109	校園無線網路及交換器擴充改善	1,135,000
13	110	圖書館行政電梯及貨梯系統升級更換工程	3,766,000
14	110	校園廁所整修工程（數學系、物理系、社科院）	12,135,000
15	110	校園規劃改善工程（瀝青混凝土鋪面刨除鋪設）	3,190,000
16	110	活動中心公共空間整修工程	3,210,000
17	110	校園路燈照明改善工程	1,197,800
18	110	校園安全設施設置工程（欄杆及安全設施）	2,590,000
19	110	工學院二館中庭地坪及廁所整修工程	2,780,000
20	110	游泳館屋頂防水及鋼構除鏽油漆工程	6,540,000
21	110	碩博班學生宿舍無線網路建置	1,050,000
22	110	校園安全監視系統用伺服器	1,650,000
23	110	MATLAB 數值分析模擬軟體(全校授權版)	2,800,000
24	110	雲端學習環境軟體	1,620,000
25	110	次世代教學課程服務平台作業用網路快閃儲存設備擴充	2,500,000
26	111	校園整體規劃改善工程（瀝青混凝土鋪面刨除鋪設）	4,449,945
27	111	學士班宿舍 1 至 3 樓浴廁整修工程（C 棟）	4,969,000
28	111	社科院廁所及漏水整修工程	4,759,278
29	111	理學院整修工程	4,284,265
30	111	保齡球館整修工程	2,902,000
31	111	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工程	5,098,299
32	111	充實體育器材設備採購	2,800,000
33	111	校園無線網路及高速網路交換器擴充改善	2,599,130

肆、學雜費調整之計算方法

教育部為了對各大學調漲學費有適度規範，因此依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年增率、受僱員工薪資年增率及其他相關指標訂定 112 學年度學雜費基本調幅為 0.53%。

一、本校本次擬調整全學制(含大陸地區學生及外國學生)學雜費及學分費，調幅為 **0.53%**。

國立中正大學 112 學年度預估調漲學雜費收入明細表

	不調漲	調漲 0.53%	比較增減
大學部	320,463,000	322,161,454	1,698,454
研究所-碩士班	131,081,000	131,775,729	694,729
研究所-博士班	18,480,000	18,577,944	97,944
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110,266,000	110,850,410	584,410
合 計	580,290,000	583,365,537	3,075,537

註：係以 112 年度預估收入概算數為基礎。

以 112 年度預估收入概算數預估，調漲學雜費及學分費 0.53%，每年預估增加 **300 萬元學費收入**。

二、考量延修期間亦會使用教育資源及參考其他學校研修生收費方式，擬調整本校學士班延修生收費方式如下：

- (一) 經本校核准出國交換之延修生，出國期間仍需繳交全額學雜費。
- (二) 其他延修生：延長修業年限期間，修習學分數 10 學分（含）以上者，仍維持繳交全額學雜費。在 9 學分（含）以下者，除收取學分費外，另依其所屬學院之標準，按其修習學分數比例收取雜費。

計算方式：112 學年雜費金額x(修習學分數/10)

依學分數收取等比例雜費估算可增加之雜費收入									
學年	學期	文	理	社	工	管	法	教	總計
108	1	56,862	121,249	89,856	210,240	74,000	31,590	25,272	609,069
108	2	40,014	147,001	54,054	167,535	50,320	34,398	4,212	497,534
109	1	55,458	114,811	80,730	221,190	94,720	36,504	13,338	616,751
109	2	39,312	57,942	40,716	141,255	42,180	11,934	8,424	341,763
110	1	54,054	99,789	74,412	199,290	44,400	20,358	29,484	521,787
110	2	35,100	64,380	66,690	98,550	55,500	4,212	2,808	327,240
111	1	114,426	115,884	71,604	75,555	76,960	23,166	47,034	524,629

依據本校過去學士班延修生修習學分數情況，預估調整延修生收費方式，每年度約可增加 **85 萬元學費收入**。

三、112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後收費基準一覽表

學費調漲 0.53% 後，學士班學生每學期增加 127-148 元負擔，碩博士班學生每學期增加學雜費基數 58-69 元負擔，詳細數字如下一覽表所示。

(一) 日間學制

學制	金額	醫學系	牙醫系	醫學院	工學院	理農學院	商學院	文法學院
日間學制 學士班	調幅				0.53%	0.53%	0.53%	0.53%
	延修生每一學分費				1,045	1,045	975	965
	學費				17,240	17,240	17,090	17,090
	雜費				11,008	10,786	7,439	7,057
	112 學年度 學雜費合計				28,248	28,027	24,529	24,147
	111 學 年度收 費標準	延修生每一 學分費				1,040	1,040	970
	學雜費合計				28,100	27,880	24,400	24,020

學士班延長修業年限期間收費基準

項次	112 學年調整及變更後收費基準	111 學年度收費基準
1	修習 9 學分(含)以下 1.收取學分費。 2.加收雜費： 依其所屬學院標準，按其修習學分數比例計算雜費。計算方式： 112 學年雜費金額x(修習學分數/10)	收取學分費
2	修習 10 學分(含)以上 繳交全額學雜費。	繳交全額學雜費
3	經核准出國交換學生 繳交全額學雜費	無需繳交學雜學分費 註：於本校未修學分，僅收取學生團體保險費。

學制	金額	醫學系	牙醫系	醫學院	工學院	理農學院	商學院	文法學院
日間學制 碩博士班	每一學分費				1,568			
	學費基數				8,341	8,043	7,043	6,947
	雜費基數				4,898	4,724	4,135	4,081
	112 學年度 學雜費基數合計				13,239	12,767	11,178	11,028
	111 學 年度收 費標準	每一學分費				1,560		
	學雜費基數 合計				13,170	12,700	11,120	10,970

註：學雜費收費基準，以「醫學系」、「牙醫系」、「醫學院」、「工學院」、「理農學院」、「商學院」、「文法學院」等7大類收費領域作區分。本校無醫學院及醫、牙學系。

(二) 碩士在職專班 (含數位學習)

學制	專班名稱	112 學年度 學雜費基數	111 學年度 學雜費基數	112 學年度 學分費/每學分	111 學年度 學分費/每學分	
碩士 在職 專班	台灣文學與創意應用研究所台灣文化碩士在職專班	8,042	8,000	3,216	3,200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災害應變碩士在職專班	12,063	12,000	3,518	3,500	
	勞工關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1,058	11,000	3,216	3,200	
	政治學系政府與公共事務碩士在職專班	11,058	11,000	3,216	3,200	
	戰略暨國際事務研究所戰略暨國家安全碩士在職專班	11,058	11,000	3,216	3,200	
	經濟學系國際經濟學碩士在職專班	12,063	12,000	3,820	3,800	
	財務金融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2,063	12,000	3,820	3,800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07學年度(含)以前入學】	12,063	12,000	4,523	4,500	
	企業管理學系 碩士在職專班	管理功能精鍊組	12,063	12,000	4,523	4,500
		全方位領導決策組	12,063	12,000	6,634	6,600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07學年度(含)以前入學】	12,063	12,000	5,529	5,500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2,063	12,000	4,021	4,000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2,063	12,000	4,222	4,200	
	高階主管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2,063	12,000	6,836	6,800	
	高階主管法律碩士在職專班	12,063	12,000	6,031	6,000	
	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09學年度(含)以前入學】	7,037	7,000	3,820	3,800	
	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10學年度以後入學】	7,037	7,000	5,026	5,000	
	財經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09學年度(含)以前入學】	7,037	7,000	3,820	3,800	
	財經法律學系碩士在職專班【110學年度以後入學】	7,037	7,000	4,222	4,200	
	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1,058	11,000	2,814	2,800	
教育學研究所教育學碩士在職專班	11,058	11,000	2,814	2,800		
犯罪防治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1,058	11,000	3,418	3,400		

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雲端計算與物聯網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13,068	13,000	5,026	5,000
	會計與法律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20,106	20,000	5,529	5,500
	教學專業發展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11,058	11,000	5,328	5,300
	教育專業與學校領導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18,095	18,000	6,031	6,000

伍、調整後增加之學習資源與金額及支用計畫

調漲學雜費及學分費 0.53%，每年預估增加 300 萬元學費收入，另調整延修生收費方式，預估每年度約可增加 85 萬元學費收入，合計每年度約增加 385 萬元學費收入，擬支應以下項目：

一、彙整表

項次	項目	經費(元)
一	弱勢學生生活助學金	720,000
二	弱勢學生校內住宿費補助助學金	750,000
三	優秀全職本國博士生獎學金	840,000
四	教學研究用電子資源	1,540,000
合計		3,850,000 元

二、各項目計畫說明

項次	項目	經費(元)	現況分析	合理資金運用之具體內容	必要性評估	預計受惠人數
一	弱勢學生生活助學金	720,000	1.每年9月提供弱勢學生申請生活助學金，每月核發6,000元，每一學年度補助8個月(3~6月及9~12月)。 2.依本校預算規劃12個補助名額。	1.每月核發6,000元，每一學年度補助8個月。(3~6月及9~12月) 2.規劃新增15個補助名額(全學年共30人次)。	增加學生生活助學金經費，提高補助人次。	15
二	弱勢學生校內住宿費補助助學金	750,000	提供中低收入戶校內宿舍優先住宿	1.中低收入戶優先住宿外，更提供每學期減免住宿費5,000元。 2.規劃新增75個補助名額(上下學	擴大校內住宿費減免補助，減輕學生經濟負擔。	75

				期共150人次)。		
三	優秀全職本國博士生獎學金	840,000	隨著少子女化與產業變遷，有意願就讀博士班之學生人數減少，為提升就讀意願，支持其安心、專心從事研究工作，擬提供獎學金之規劃方案。	1.每月核發1萬元，每一學年度補助12個月。 2.規劃7個學院，每個學院1個名額。	鼓勵優秀全職本國博士生就讀，提升就讀意願。	7
四	教學研究用電子資源	1,540,000	1.隨網路興起與發展，數位化時代來臨，圖書館電子資源逐漸取代紙本圖書期刊成為師生使用的主流。 2.電子資源訂購價格逐年調漲而採購經費未增加，加上新台幣兌美元匯率貶值，每年只能刪訂部分現有電子資源來勉強度過經費不足困境，嚴重影響師生教學與研究。 3.隨新電子資源問世、教學研究領域移轉或新領域產生，師生雖屢有電子資源薦購卻因受限經費不足，無法採購，阻礙學術發展。	1.優先支援現有共用性電子資源採購，以穩固教研核心基礎。 2.針對各學院提出新的電子資源需求，如中華經典古籍庫、ProjectMuse-LiteratureCoreCollection等，期能利用此計畫經費得以滿足新需求。	1.目標設定：維持現有電子期刊種數，再增訂學院提出新電子資源。 2.資源評估：採購電子資源可以投入的圖書館期刊組人力及物力。 3.可行性評估：依往年電子資源採購經驗，並評估師生提出所需電子資源與計畫能分配的經費，確認所要採購的項目符合師生需求，後續分析使用效益。	11,925

陸、學雜費調整後之預期效益

一、支用計畫項目一：增加弱勢學生生活助學金經費

(一) 現況分析

本校為執行教育部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落實照顧弱勢學生，規劃具公共性、職涯發展性之生活服務學習活動，以培養其獨立自主精神，厚植畢業後就業及就學能力，特設立弱勢學生生活助學金制度。

(二) 預期效益

1.生活助學金實施優點

(1) 可提供學生每月生活所需費用，核發學生參與生活服務學習期間每月至少新臺幣 6

千元之生活助學金，可減輕學生的經濟負擔，並擴大學生在校內服務學習的機會。

(2) 為不影響同學的課業，生活助學生每週學習服務時數 8 小時，1 個月不超過 30 小時，學習單位以一單位為限，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班級前 30% 者，其服務學習時數，每月得減免 8 小時。

(3) 生活助學生可藉由在校服務學習的機會，在服務的過程中獲得學習的效果。

2. 擴大受益人次及補助範圍

預計將學雜費調漲後之增收經費，其中 72 萬元用以增加生活助學金經費，預計 112 年度起將增加 15 人受惠，並可增加學生在校內行政或學術單位服務學習的機會，例如：職涯發展中心、課外活動組、衛生保健組、圖書館或支援全校性活動等。

3. 提高弱勢學生就讀意願，照顧學生安心就學，降低因家庭經濟因素導致休退學情形。

二、支用計畫項目二：擴大弱勢學生校內住宿費之補助

(一) 現況分析

本校為執行教育部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辦理低收入戶免住宿費外，並提供中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優先住宿。

(二) 預期效益

1. 中低收入戶減免住宿費實施優點

中低收入戶優先住宿外，更提供每學期減免住宿費 5,000 元，增加學生就學補助，減少學生經濟負擔。

2. 擴大受益人次及補助範圍

預計將學雜費調漲後之增收經費，其中 75 萬元用以增加中低收入戶減免住宿費，預計 112 年度起將增加 75 人數受惠。提高校內入住機會，落實照顧弱勢學生。

三、支用計畫項目三：優秀全職本國博士生獎學金

(一) 現況分析

本校 111 學年度博士班總量招生名額 95 人，其中有 60 位全職生，本校 111 學年度入學博士新生，僅有 9 位領取國科會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為提升全職本國博士生之就讀意願，擬提供優秀全職本國博士生獎學金。

本校近三學年博士班新生註冊率

學年度	總量內核定 新生招生名 額 (A)	新生保留入 學資格人數 (B)	總量內新生招生 核定名額之實際 註冊人數(含休 學)(C)	境外(新生)學 生實際註冊 人數(D)	新生註冊率(%) $E = [(C+D)/(A-B+D)] * 100\%$
109	95	1	71	7	77.23
110	95	2	76	4	82.47
111	95	0	84	4	88.89

資料來源: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

本校 111 學年度博士班新生在學狀態

身份別	休學	在校	總計
本地-在職生	1	21	22
本地-一般生	2	60	62
本地生合計	3	81	84
外國學生合計		4	4
總計	3	85	88

資料日:111.10.15 基準日

(二) 預期效益

- 1.預計每個學院提供 1 位名額，每個月 1 萬元，共 12 個月之獎學金，以培育及獎勵具有研究潛力之優秀博士生，支持其安心、專心從事研究工作。
- 2.每年受獎人應提送研究成果、學習成績、作品產出及參與國際化活動等之完整報告，經審議通過後方能領取次一學年度之獎學金。受獎人取得博士學位後，追蹤獎勵成果效益。
- 3.透過獎學金之獎勵，讓受獎人可以安心就學，並充分發揮研究之潛力。

四、支用計畫項目四：教學研究用電子資源

隨著數位時代的來臨，電子資源已成為研究型大學重要學術利器，除提供資訊和知識外，還具有方便、高效、及時、節省成本等優勢。利用學雜費調整後的收入挹注教學研究相關電子資源，對本校師生之預期效益說明如下：

(一) 現況分析

隨著網路興起與發展，數位化時代來臨，圖書館電子資源逐漸取代紙本圖書期刊成為師生使用的主流。電子資源訂費年年調漲，加上匯率波動而採購經費卻無增加，讓續訂師生所需電子資源十分困難。

(二) 預期效益

- 1.保障師生電子資源使用不間斷，維持電子資源館藏質與量穩定成長。
- 2.即時取得教學研究所需資源，滿足師生獲取最新研究能量。
- 3.掌握國際最新教學研究資訊，培育跨域頂尖學術人才。
- 4.協助教師們掌握教學及學術產出所需資源並協助提升教師們學術能見度，強化其學術影響力及跨域研究。
- 5.支援學生隨時隨地利用電子資源進行自主學習，更可以透過所提供多種社交和合作工具，如在線討論區、共享筆記等，與同學、教師等進行交流和合作，提升學習效果和互動。
- 6.因應混成學習與新媒體興起，得以彈性調整不同類型資料採購經費。
- 7.未來透過與異業或同業單位合作推動資源共享交流，在消除或消減資訊使用貧富差距上有所作為，提倡公民對資訊的平等使用權，共同為達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盡一份心力。